



新疆兴宏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国恒建设项目安全相关报告编制及配套服务公告

业务名称：

年产12万吨超级铁精矿厂建设项目所需安全相关
报告编制及配套服务

文件编号：XHT-GHTZ-AQ2026009

组织单位：新疆兴宏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

一、目的

为规范推进子公司富蕴县国恒铸造有限责任公司《年产12万吨超级铁精矿厂建设项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前期及验收阶段各项安全相关工作，保障项目建设合法合规、顺利实施，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（富蕴县国恒铸造有限责任公司）就本项目所需安全相关报告编制及配套服务，特邀请具备相应资质、能力的单位参与报价，择优选择合作服务商。

二、项目概况及服务内容要求

（一）项目基本信息

1. 项目名称：年产12万吨超级铁精矿厂建设项目
2. 项目业主：富蕴县国恒铸造有限责任公司
3. 项目地点：富蕴县工业园区
4.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为年产12万吨超级铁精矿厂建设项目，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总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。主要包含：厂房、循环水池，配电室等，建设年产12万吨超级铁精矿生产线以及配套设施设备等相关内容。

（二）核心服务内容

本次招标核心为该项目提供《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》、《安全设施设计》、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》、《安全设施竣工验收》的报告编制、评审、备案、配合业主完成验收及相关技术服务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《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》：严格依据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）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、阿勒泰地区相关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要求，完成报告编制、专家评审及属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工作，确保报告内容真实、数据准确、符合项目实际情况，顺利取得主管部门备案，备案流程符合监管要求。

2. 《安全设施设计》：依据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与竣工验收办法》及地方相关法规、标准，结合项目设计方案及安全需求，完成安全设施设计编制工作，设计内容完整、科学、合规、可行、符合项目实际，严格按照规定组织专家评审，评审通过后提交属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，确保顺利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文件。

3. 《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》：结合项目安全设施施工实际、检测检验结果及试生产情况，全面评价安全设施符合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规程规定以及设计文件的情况，评估安全设施在生产或者使用中的有效性，分析项目整体安全性，出具完整、规范的验收评价结论，涵盖项目所有安全设施的验收内容；严格按照“三同时”管理要求，组织专家开展竣工验收评审，配合业主方完成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相关工作，确保顺利通过主管部门验收并取得验收批复文件，验收未通过的，需按要求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，直至取得正式验收批复。

4. 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》：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、《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》（GB/T29639-2020）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、行业规范要求，完成应急预案编制、风险辨识、评估、应急资源调查及专家审查全部工作，确保应急预案具有针对性、可操作性；评审通过后，向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提交备案申请及相关资料，配合完成备案手续，确保顺利取得应急管理部门出具的备案批复文件，确保应急预案与项目实际安全风险匹配。

（三）项目周期

本项目服务分批次提交成果，严格按照以下时间节点完成。

1. 服务商负责上述所有服务的全流程工作，严格遵循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、现场调研、事故风险辨识、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、提出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；负责组织专家评审，出具规范的专家审查意见，确保评审流程合规、评审意见可作为备案、审批依据；全程对接属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、应急管理部门等相关主管单位，完成评审、备案全流程工作，确保顺利取得各环节正式批复文件（备案回执、审查批准文件、验收批复、应急预案备案批复等）。

2. 最终交付成果：合同签订后，30日内提交通过专家评审的《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》，45日内提交经主管部门审查通过的《安全设施设计》；预计2027年1月31日前完成《安全设施竣工验收》，预计2027年3月25日前完成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》编制、专家审查、取得主管部门备案的批复文件，具体以业主方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时间为准。

3. 质量要求：所有提交的报告及设计文件，必须符合国家、自治区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及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数据准确、逻辑清晰、格式规范，能够顺利通过专家评审、主管部门审核备案并取得相关正式批复文件；若因服务商自身原因导致报告不符合要求、未通过审核或未取得批复文件，需无偿修改完善直至通过并取得批复，相关费用由服务商自行承担；若多次修改仍无法通过评审、无法取得批复，视为服务商违约，招标方有权解除合作并追究其违约责任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 法人资质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、专业技术和设备能力，具备与本项目相匹配的经营范围。

2. 专业资质：须取得国家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《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》，且资质在有效期内，同时具备开展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、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相关服务的能力，熟悉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《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与竣工验收办法》等相关法规标准，具备非煤矿山类应急预案编制及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经验，能够独立完成安全设施验收评价相关工作。

3. 团队人员要求：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行业职称，持有《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证书》（中级及以上），且近三年内至少担任过3项类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（需提供职称证书、注册证书复印件及项目业绩证明材料）；拟组建项目团队成员（不少于5人），其中核心成员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，且具有丰富的相关业务经验（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），项目组成员需熟悉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设施验收规范及技术标准，具备相应的现场勘查、设施核查验收评价分析及报告编制能力。

4. 业绩要求：近三年内（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算），至少具有3项及以上类似项目业绩（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），无重大质量事故、安全事故及违法违规记录。

5. 信用要求：供应商近三年内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/>）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

ditchina.gov.cn/)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，且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、无重大质量事故及安全事故记录。未出现过稳评报告未通过审核备案、虚假编制等不良情况（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报告及相关截图，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6. 财务要求：供应商近三年内财务状况良好，有足够的财务能力承担本项目，无破产、清算等不良财务记录（需提供近一年的汇算清缴报告）。

7. 其他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转包、违法分包。

四、报价要求：

1. 报价单需明确列明价格构成（含各项成本、税费等明细），项目进度规划需科学合理、节点清晰，交付时效须严格契合我司项目推进要求，确保按期保质完成交付。

2.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，报价包含报告编制、资料收集、现场调研、专家评审、备案批复、税金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有相关费用，我单位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。

3. 提供有效期内的《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》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

4. 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明文件。

5. 受邀单位需承诺，若报告未通过主管部门审查，将无偿修改完善直至通过，相关费用自行承担。

五、资料提交方式及截止时间

1. 资料提交方式：供应商需将所有资料整理成册，加盖企业公章后扫描为PDF格式，在“[浏览器中搜索“新疆兴宏泰\(实业集团\)股份有限公司”或“兴宏泰集团”或者“兴宏泰股份”，若搜索无结果，就在浏览器地址栏输入网站地址:xhtgf.com](#)”，点击供应商模块→注册账号→登录→企业认证（填写供应商准入申请表）上传相关资料→报价信息（填写报价内容）→完成。

2. **截止时间：[2026年4月27日18:00，逾期提交的资料将不予接收。视为自动放弃参与资格。](#)**

六、其他说明

1. 供应商提交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，若存在虚假信息，将永久取消合作资格，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2. 供应商入围通过审核后，审核结果将以邮件的形式通知。

3. 联系人：张女士18997958570

新疆兴宏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发布日期：2026年4月21日